

## 五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南充市顺庆区民政局（单位名称）的2024城乡特困人员购买衣物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防寒服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南充市景晨森威职业服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205.3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.25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2. 保暖内衣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泉州市逊尚潮服装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7人，营业收入为4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3. 毛毯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许昌市建安区卓羽纺织品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3人，营业收入为3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：南充市景晨森威职业服饰有限公司（盖单位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）：

日期：2024年3月28日

**注：1、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，提供虚假中小企业声明函的，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处理。**

**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**

**3、本项目的名称、所属行业详见本文件第五章。**